

南山水库、小舜江上游饮用水水源保护工程

第 1 号澄清文件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现对《南山水库、小舜江上游饮用水水源保护工程》招标文件（项目编号：A3303270430001317001）澄清文件如下：

1、投标文件中商务标电子光盘按投标文件格式制作，无需加盖单位电子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章，纸质文件中签字盖章统一为盖单位公章和手写签字。

2、招标文件其余内容不变。

第 1 号澄清文件作为招标文件组成的一部分，若与招标文件中的内容有重复之处，以第 1 号澄清文件为准。所修改的内容对投标单位具有同样的约束力，并按要求参加投标。

招标人：（盖单位章）

2022 年 10 月 14 日



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单位章）

2022 年 10 月 14 日

